

合同编号:

20240921

《职业全能培训库》合同

(在线形式)



甲方：黄淮学院

乙方：北京爱迪科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 月 日

甲方：黄淮学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北京爱迪科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黄淮学院 202411-2025 年数据库采购项目包 14 成交通知书,北京爱迪科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为黄淮学院提供本项目供应服务, 结合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和公平原则, 经双方协商一致, 达成协议, 签订如下合同条款:

1、项目内容

1.1 《职业全能培训库》数据库管理系统平台

使用方式：在线访问

	模块	主要功能和性能	备注
管 理 系 统	用户管理模块	学校集团用户管理 IP 地址限制配置 子用户信息管理	√
	权限管理模块	支持小粒度的课程权限管理模式	√
	课程管理模块	课程描述信息管理 课程章节信息管理 课程章节、讲师、标记点管理	√
	浏览统计模块	自定义数据统计模型	√
	文件上传管理	支持 HTTP 协议上传	√
	资讯管理模块	后台资讯发布 公告管理	√
	格式课件	单视频课件格式	√

1.2 《职业全能培训库》产品平台 1106 课时内容

使用方式：在线访问

1.3 本合同总金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伍万伍仟叁佰元整（¥55300.00元）。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科创支行

开户名：北京爱迪科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帐 号：1100 1085 9000 5300 1665

1.4 付费方式：验收合格后, 甲方通知乙方出具发票, 并在收到发票的 2 个月内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合同金额 55300 元（伍万伍仟叁佰元整），支付时间以甲方

财务部门将转账手续报给政府支付中心的时间为准。

1.5 服务期限（从 2025 年 1 月 1 日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权利与义务

2.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2.1.1 甲方负责提供真实有效的用户 IP 地址段，否则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2.1.2 甲方未经乙方书面通知或授权，不得将乙方产品提供给非限制 IP 用户，否则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不得应用于任何形式的赢利性经营或超出合同使用范围，以及任何复制行为。

2.1.3 甲方须在技术上采取措施，保证乙方提供的产品仅能用于内部局域网中。

2.1.4 甲方未经乙方书面通知或授权，不得将乙方产品向任何第三方转让或买卖。

2.1.5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乙方合同款项。

2.2 乙方权利与义务

2.2.1 乙方负责组织相关的产品数据信息，并负责开通、调试。

2.2.2 乙方保证合同内容的正常运转，在合同有效期内，对系统平台进行免费升级。

2.2.3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定期（每季度一次）为甲方提供跟踪服务，对甲方在信息服务方面的要求予以反馈和解决。

2.2.4 乙方对报告内容及其版权负责，如发生版权纠纷、产品质量、服务质量、意识形态等问题，乙方负全部法律责任，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间接经济损失、诉讼费、保合费、保函费、律师代理费、执行费，差旅费以及其他合理支出等费用。

3、违约责任

3.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交付使用，每逾期一天，乙方按照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付款，按照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且违约金总额不超过逾期付款总额的2%。

3.2 若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不能及时更新信息内容，甲方要以电话及书面形

式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及时安排技术人员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解决，预期不予解决的每影响一天，按照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3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违反条款“甲方的权利与义务”时，乙方有权利立即停止服务，并有权要求甲方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4、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4.1 乙方将为甲方提供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以确保甲方正常平稳地使用合同产品。

乙方在客户服务中心设立客户热线：

电话：400-8989-889

客服中心接待时间：周一至周五的 8:30 至 17:00（节假日除外）。

4.2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保证 6 小时内技术响应，通过电话无法解决问题时，乙方将在 48 小时内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5、免责条款

5.1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国家政策调整、现有技术条件限制造成信息传送障碍时，受影响方在履行了本条规定的告知和证明义务后，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2 受不可抗力的影响，合同不能正常执行时，应延期执行，延期的时间应与不可抗力事件的持续时间相等。

6、争议解决条款

6.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成功后签订本合同的补充合同，经双方确认签字盖章后生效，与本合同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2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一致同意提交由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6.3 争议解决期间，除正在解决的争议部分外，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的其余部分。

7、知识产权

7.1 乙方拥有所提供产品及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内容的相关知识产权，并对其版权负责，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承担，未经乙方书面许可，甲方不得擅自使用上述内容或用于对外宣传，否则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支付不低于本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已经收取的费用不再退还。

(以下为双方签字确认页)

甲 方：黄淮学院

(盖章)

甲方代表：

合同签订地：黄淮学院

签订时间：2024年 9月24日

乙 方：北京爱迪科森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代表：

联系人电话：

17603856416

签订时间：2024年 9月24日